

福建省财政厅文件

闽财指〔2025〕331号

福建省财政厅关于安排教育强国基础设施建设 工程专项 2025 年第一批中央基建 投资预算的通知

福建中医药大学、福建技术师范学院、三明学院：

根据《财政部关于下达教育强国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专项 2025 年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的通知》（财建〔2025〕20 号）和《福建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关于转下达教育强国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专项 2025 年第一批中央预算内投资计划的通知》（闽发改投资〔2025〕78 号），现安排 2025 年中央基建投资（具体项目名称、金额、科目详见附件），专项用于我省教育强国基础设施建设工程。请按规定用途安排使用，分别列入 2025 年支出功能分类科目和支出经济

分类科目，并接受财政部福建监管局的监督。

为提高中央基建资金使用效益，请及时将资金拨付到具体项目，加快预算执行进度，强化资金监督管理，确保项目建设的顺利实施。按照党中央、国务院关于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管理的决策部署，在组织预算执行中对照闽发改投资〔2025〕78号文件所列的绩效目标做好绩效监控，确保年度目标如期实现。

附件：福建省教育强国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专项 2025 年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分配表



信息公开类型：主动公开

抄送：财政部福建监管局，省发改委、省教育厅。

福建省财政厅办公室

2025年2月28日印发



附件

福建省教育强国基础设施建设工程专项2025年第一批中央基建投资预算分配表

单位:万元

部门	预算下达单位	项目名称	金额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	政府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部门支出经济分类科目
合计			10000			
省教育厅		小计	10000			
省教育厅	福建中医药大学	福建中医药大学学生宿舍13号楼项目	5700	2050205-高等教育	50602-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99-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省教育厅	福建技术师范学院	福建技术师范学院新校区建设项目 (产教融合实训基地)	1800	2050205-高等教育	50602-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99-其他基本建设支出
省教育厅	三明学院	三明学院产教融合数字经济大楼	2500	2050205-高等教育	50602-资本性支出(基本建设)	30999-其他基本建设支出